

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書函

地址：640301 雲林縣斗六市大學路3段123號
聯絡人：蔡名琪
聯絡電話：05-5342601#2743
電子郵件：micky@yuntech.edu.tw

受文者：工業工程與管理系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1年11月7日
發文字號：雲科大產學字第 1112700526 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防疫機器人雲科1號命名徵選活動辦法

主旨：檢送本校「防疫機器人雲科1號命名徵選活動辦法」乙份，敬邀全校教職員生踴躍參與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活動之防疫機器人為產學處校園實務成果作品，為賦予本機器人新生命，邀請全校教職員生一同參與命名活動。
- 二、本機器人之用途係透過側邊及車底的紫外殺菌光燈，幫助校園大樓進行清潔、消毒作業，其行走時，前後的液晶看板可播放廣告及校園活動公告等，以達到防疫目的及訊息公告之功用。
- 三、活動資訊如下：
 - (一) 命名投稿活動自 111年11月8日至11月15日止，機器人命名投稿活動連結：<https://reurl.cc/VRXAZR>。
 - (二) 命名投稿活動結束後，由產學處辦理初選，原則遴選3件入圍命名提案進行全校票選。
 - (三) 名稱票選活動自 111年11月17日至11月25日止，機器人名稱票選活動連結：<https://reurl.cc/zrz3j6>。
 - (四) 本活動獎項依活動辦法規定辦理，活動辦法詳如附件。

四、活動前請詳閱活動注意事項，若對本活動有任何疑問，
請洽詢蔡小姐(分機2743)。

正本：本校各行政單位(一級處.館.室.中心)、本校各教學單位(學院.系所.中心)、本校
各教學單位(研究中心)

副本：技術推廣組

國立雲林科技大學

國立雲林科技大學防疫機器人雲科 1 號 命名徵選活動辦法

一、主辦單位：國立雲林科技大學產學處

二、活動緣起：

為落實校園實務，讓學生學習機器人理論結合實務應用，由本校電機系賴俊吉老師指導學生建構室內機器人移動平台、學習機器人室內導航系統設計應用、數位控制、規劃機器人路徑等。而自動清潔消毒防疫機器人透過側邊及車底的紫外殺菌光燈，幫助校園大樓進行清潔、消毒作業，其行走時，前後的液晶看板可播放廣告及校園活動公告等，以達到防疫目的及訊息公告之功用。為賦予機器人新生命，邀請全校教職員生一同參與命名活動。

三、活動辦法：

(一) 命名投稿活動

1. 活動期間：自 111 年 11 月 8 日至 11 月 15 日止。
2. 參與對象：本校學生及全體教職員工。
3. 命名方式：
 - (1) 名稱以中文為主，得輔以英文字母。
 - (2) 命名作品具創意及意涵，易記並予人深刻印象，不得違反善良風俗及不雅文字。
 - (3) 可參考本活動提供之影片(<https://youtu.be/QtTk-H3Jcvo>)，融入機器人之外型、功能、特性、技術、本校興學歷史、學校願景及特色、校園及社區景觀、意象等元素。
 - (4) 須寫出命名之意涵說明，說明文字以 200 字為限。
 - (5) 命名作品一律於活動網頁上線上投稿，不得以電子郵件或郵寄方式傳送。
 - (6) 每人限投稿一件，若同一命名有多人投稿時，則選擇第一時間投稿者優先錄取。
4. 機器人命名投稿活動連結：<https://reurl.cc/VRXAZR>

(二) 初選

命名投稿活動結束後，由產學處辦理初選，原則遴選 3 件入圍命名提案進行全校票選。評選項目及比重：創意性 30%、記憶性 25%、關聯性 25%、命名意涵 20%。

(三) 名稱票選活動

1. 活動期間：自 111 年 11 月 17 日至 11 月 25 日止。
2. 參與對象：本校學生及全體教職員工。

3. 投票方式：

(1) 每人可投一票，重複投票時仍以一票計算。

(2) 機器人名稱票選活動連結：<https://reurl.cc/zrz3j6>

四、活動獎項：

(一) 命名提案經評選入圍者，可獲得禮品乙份(市值 500 元)及超商商品卡乙張。

(二) 參與投票者，將隨機抽出 10 名，可獲得禮品乙份(市值 100 元)及超商商品卡乙張。

五、活動注意事項：

(一) 報名以系統標準時間為憑，逾期不受理，參賽作品一經上傳則不得修改。

(二) 命名內容須符合活動主題、不違反政府相關法律規定與公序良俗。違反者，主辦單位有權取消參賽資格，引發有關之爭議由參賽者自行負責。

(三) 命名內容須為參賽者本人作品，不得重製、抄襲他人作品。違反者，不予評審；已得獎者，取消得獎資格，並回收已領取之獎項。其涉著作權侵害之法律責任由參賽者自行負責，與主辦、執行單位無關。

(四) 若比賽作品未達標準，主辦單位有權將獎項從缺或減之。

(五) 得獎作品之智慧財產權，自公布得獎日起，為得獎者已同意主辦單位在依照智慧財產權之規範下，使用、修改、重製、公開播送、改作、散布、發行、公開發表、公開傳輸該等資料，得獎者對此絕無異議。得獎者並應保證主辦單位使用、修改、重製、公開播送、改作、散布、發行、公開發表、公開傳輸、轉授權等資料，不致侵害任何第三人之智慧財產權，否則應對主辦單位負損害賠償責任(包括但不限於訴訟費用及律師費用等)。主辦單位擁有重製、廣告宣傳、刊印、公開展示及商品化等使用權利，且不限地點、時間、次數、方式運用之，均不另予通知及支付費用。

(六) 凡參加命名活動者，須填寫真實且正確之姓名及電子郵件信箱，屆時將聯繫得獎者，若無法聯繫到得獎者，視同得獎者自動放棄該獎項。

(七) 得獎者之作品須全程參與此次活動相關任何宣傳活動，違反參賽規則、損害主辦單位名譽情節重大者將取消參賽資格，另由備取人選遞補。

(八) 如遇不可抗拒之天災或非人為造成之因素，主辦單位有權暫停或取消活動。

(九) 參加者參加本活動之同時，應已詳閱並同意本活動注意事項之規範。

(十) 主辦單位擁有調整活動辦法之修改、變更或暫停本活動之權利，如有未盡事宜，悉依相關規定或解釋，並得隨時補充公告說明，並保有本次活動最終解釋權。

(十一) 若對本活動有任何疑問，請洽詢(05)5342601 分機 2743 蔡小姐。